解读《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问：《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编制背景是什么？

答：《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应当在每年1月31日前向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提交本行政机关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在综合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上，编制《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问：《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编制依据是什么？

《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 《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由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编制。

问：为什么要编制《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答：落实国家和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作用，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引导、服务、监督以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功能效应，助力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建设。

问：该报告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答：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并含相关指标统计表等。

问：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情况如何？

2022年，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和公开程序，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范围和渠道，切实提高了教育和体育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问：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公开情况如何？

2022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676条，主要包括机构职能信息1项、双随机一公开5项、财政预决算信息51项、重要部署执行15项、行政执法公示12项，建议提案办理18项，公共文化体育8项、义务教育信息160余项，学前教育信息5项，职业教育信息2项，特殊教育信息2项，其他信息1397余项。

问：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依申请公开情况如何？

2022年度本机关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上年度结转0件。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未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问：该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是什么？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2 年1月1日到2022年12月31日止。